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 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陶松满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,735,760 股（均为 IPO 前取得的股份）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60%。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,735,76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60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19 年 9 月 18 日、19 日，陶松满先生合计减持股份 933,900 股，占其本人年初持股总数的 24.9989%，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6497%。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和承诺一致，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陶松满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3,735,760	2.60%	IPO 前取得：3,735,76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陶松满	933,900	0.6497%	2019/7/9~ 2020/1/5	集中竞价 交易	17.02— 18.72	16,292,608	未完成：40 股	2,801,860	1.9493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，陶松满先生根据其减持计划，实际完成减持股份933,900股，占其计划减持总股数的99.9957%。本次减持计划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/9/21